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天津海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进入摘牌整理期交
易并将被终止挂牌的第九次风险提示性公告

天风证券作为天津海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其他	股票进入摘牌整理期交易并将被终止挂牌	否
2	信息披露	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否

（二） 风险事项情况

天津海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ST 海宏”）于 2023 年 9 月 8 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关于终止天津海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挂牌的决定》（股转发[2023]203 号）。

公司未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以下简称《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十七条的规定，全国股转公司决定终止公司股票挂牌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复核实施细则》第十四条的规定，公司对终止挂牌决定存在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终止挂牌决定或者全国股转公司公告发布之日（以在先者为准）起 5 个交易日内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复核申请。因公司未在复核申请限届满前提交复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23 年 9 月 25 日起复

牌，并于 2023 年 10 月 17 日终止挂牌。恢复交易期间，全国股转公司对公司股票进行特殊标识，证券简称变更为“摘牌宏股”。

二、 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不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可能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8 日收到全国股转公司作出的《关于终止天津海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挂牌的决定》（股转发[2023]203 号），且公司未向全国股转公司提出复核申请，公司股票将被终止挂牌，公司股票将于 2023 年 9 月 25 日起复牌，并于 2023 年 10 月 17 日终止挂牌。

三、 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已督导公司在股票恢复交易期间于每个交易日开盘前披露一次股票将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公告。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时，公司未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因此，主办券商发布本风险提示公告。

主办券商已督导公司及其相关人员做好与股东的解释沟通工作，妥善解决投资者诉求，保障股东依法查阅公司财务会计报告等知情权，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后股票的登记、转让、管理等事宜应当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股转公司相关规则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相关规定执行。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请广大投资者在 2023 年 10 月 13 日至 2023 年 10 月 16 日最后二个交易日内，充分关注上述风险，谨慎作出投资决策。

主办券商及挂牌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如下：

主办券商联系人：罗女士；联系电话：027-87718750

挂牌公司联系人：王女士；联系电话：13375349001

四、 备查文件目录

全国股转公司《关于终止天津海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挂牌的决定》(股
转发[2023]203 号)。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0 月 12 日